

1.检查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旅行社检查单》

2.检查模块：旅行社业务开展情况

3.检查项：旅行社存在未通过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平台向旅游行政部门进行团队旅游信息备案的行为

4.检查内容：旅行社是否存在未通过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平台向旅游行政部门进行团队旅游信息备案的行为

5.检查标准：

合格情形：旅行社旅游团队通过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平台向旅游行政部门进行信息备案的行为。

不合格情形：a 旅游团队行程开始前，旅行社旅游团队存在未通过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平台向旅游行政部门进行信息备案的行为。

B 执法人员执法检查开始后，旅行社旅游团队才通过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平台向旅游行政部门进行信息备案的行为。

c 旅行社旅游团队通过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平台向旅游行政部门进行了信息备案，但信息存在虚假不详实的行为。

(提示：权力清单中该职权项的违则描述，很多时候可以作为检查标准的基本框架。请结合实际检查情况，从中挖掘、总结、梳理相关检查标准和具体要求)